

## 桃園市教師會 113 年學校多元研習申請表

一、研習目的：提升校園教師專業，促進教師身心健康，並了解最新法令變革與自身權益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教師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各級學校產業工會。

五、計畫時程：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10 月 20 日。

六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113 年度到校研習，預計 10 場名額。以學校為單位申請，桃園市教師會會員學校、桃園市各級學校產業工會支會學校優先。

(二)本研習需學校提供場地，鐘點費、講義費、講師人選由本會支應。部分研習地點在校外者，本會開研習系統供老師報名，再請老師由系統列印研習資訊、公假自行前往。

七、研習申請表：

<b>申請學校</b>			
<b>預計日期</b>	113 年    月    日	<b>預計場地</b>	
<b>預計人數</b>		<b>研習場次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場
<b>研習課程 (六選一)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輔導管教辦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、舊年金制度與退休金計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事會議與教師專審會運作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甜點 DIY 研習【非會員教師參加需自費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植栽 DIY 研習【非會員教師參加需自費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工皂研習(認識/製作)【非會員教師參加需自費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學魔術師：自製保養品研習【非會員教師參加需自費】		
<b>教師會理事長/ 支會長 姓名</b>		<b>教師會理事長/ 支會長 連絡電話</b>	學校：_____#_____ 手機：_____

◆請將此申請表 MAIL 至本會，本會將有專人與您聯繫。

MAIL：teachertaoyuangroup@gmail.com

TEL：03-435-1688